

浙江诸暨八方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垃圾焚烧飞灰资源化项目

社会风险评估征求民众意见公告

社会各界人士、各利害关系人：

根据浙江省办公厅、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浙江省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实施办法》的通知（浙委办[2019]53号）、《诸暨市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的通知（市委办〔2020〕10号）文件的要求，现委托诸暨正本风险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对浙江诸暨八方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垃圾焚烧飞灰资源化项目进行社会风险评估，对公众进行信息公告，征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社会风险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一、项目概况

1. 建设单位和地点

项目由浙江诸暨八方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建设，在八方热电公司现有厂区内实施，不新增用地。

2. 项目建设背景

飞灰是生活垃圾焚烧过程中产生的废物，根据《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工程技术规范》（CJJ 90-2009）定义：飞灰是从烟气净化系统排出的固态物质。目前八方热电公司采用传统的飞灰稳定化处置方式，在飞灰内添加一定比例的螯合剂溶液，经搅拌后装吨袋养护，检测合格后送到填埋场填埋。

根据《浙江省危险废物“趋零填埋”三年攻坚行动方案》要求，诸暨市到2025年危险废物填埋比例要在5%以下。为进一步妥善处理垃圾焚烧产生的飞灰，节能减排，提升周边环境，改善企业形象，浙江诸暨八

方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积极响应相关政策，引进先进技术，拟对垃圾焚烧飞灰采用“飞灰水洗脱毒+高温熔融制棉”处置工艺，并将处理后的飞灰进行资源化综合利用，以实现垃圾焚烧飞灰“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本项目各项指标均达到国家环保要求。

本项目建成后，水洗处置后的飞灰通过高温熔融制备岩棉保温产品进行高价值资源化利用，副产物（氯化钠盐、氯化钾盐、硫酸钙盐等）外运进行综合利用。

本项目建设可有效解决垃圾焚烧飞灰处置难题，对飞灰进行无害化、资源化处置，以达到资源循环利用的目的。

基于以上背景，八方公司开展本项目的前期工作。

3. 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

本项目建设规模为年处理生活垃圾焚烧飞灰4万吨，将飞灰进行水洗脱毒处理后高温熔融制棉，进行资源化综合利用。配套建设1条飞灰水洗处理线、1条飞灰熔融制棉处理线以及相应的配套设施，对垃圾焚烧飞灰采用“飞灰水洗脱毒+高温熔融制棉”处置工艺，并将处理后的飞灰进行资源化综合利用，以实现垃圾焚烧飞灰“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主要的子项由：

- (1) 对厂区内现有垃圾干化车间进行改造，设置飞灰水洗车间及飞灰熔融制棉车间；
- (2) 对厂区内现有垃圾干化车间进行改造，设置原辅料仓库、资源化暂存仓库；
- (3) 水处理系统；
- (4) 蒸发提盐系统。

本次不新增建筑物，主要针对现有厂房部分（现有垃圾干化车间）

的改造。技改后可年处理生活垃圾焚烧飞灰4万吨，将飞灰进行低温热分解及深度减量水洗处理后，进行资源化综合利用。

本项目计划12个月，建设总费用（工程动态投资）约10932万元，由诸暨八方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自筹解决。

本项目决策单位为诸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1. 征求公众意见范围：实施范围内利益相关群体。

2.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1) 对当地社会稳定有何主要风险；
- (2) 项目实施对当地社会稳定大局的影响；
- (3) 是否影响公众利益，有何诉求；
- (4) 对项目实施持何种态度；
- (5) 对项目实施的相关建议；
- (6) 非社会风险方面的相关内容不在本次公众参与征求范围内。

三、公示说明

公示期为自公示之日起7日内，于2024年9月31日止。

本次公示意见可通过电话及信函、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与社会风险评估单位联系。

社会风险评估单位名称：诸暨正本风险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钟工 13587336555

电子邮箱：164316761@qq.com

公告发布单位：诸暨正本风险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公告发布日期：2024年9月25日

